

# 海淀区落实厕所革命提升公厕服务品质 工作实施方案

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厕所革命的批示要求，积极改善市民如厕环境，提升公厕服务品质，依据《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落实厕所革命要求提升公厕服务品质方案的函》(京管函〔2018〕87号)、《公共厕所建设规范》(DB11/T 190—2016)、《公共厕所运行管理规范》(DB11/T 356—2017)、《海淀区公厕建设、改造技术导则》等规范标准，结合我区工作实际，特制订本方案。

## 一、基本情况

据初步摸底统计，我区行政区域内共有固定式公厕 1089 座、活动式公厕 30 组。其中固定式公厕，按照管理权限分，由区环卫中心管理的有 525 座，街、镇或社会单位自管的有 564 座；按照公厕类别分，三类及三类以上公厕有 765 座，旱厕和三类以下公厕有 324 座。

## 二、工作目标

充分结合市民需求，有效解决市民如厕难的问题；按照保障公厕“冬天不冷、夏天不热、全年不臭”的基本要求，本着“因地制宜、应改尽改”的原则，实现公厕环保洁净、科技应用、精细管理、便民利民的目标，充分发挥我区科技优势，全面提升公厕硬件水平和内在服务品质，保障市民如厕环境干净、整洁、便利、无异味。到 2020 年，实现全区

公厕服务品质大幅度提升。

### 三、工作措施

（一）有效解决市民如厕难问题。一是**保障公厕配建指标落地**，督促项目开发建设单位按照规划配建指标要求，足额配套建设公厕；二是**进一步完善公厕布局**，结合新建绿地公园，配套建设固定式公厕或设置活动式公厕，弥补我区部分区域公厕数量和厕位不足的问题；三是**鼓励经营单位厕所对外开放**，按照市级激励政策机制，加大宣传力度，鼓励商场、宾馆、饭店、餐馆、文化场所等经营单位承担社会责任，对外开放厕所；四是**建立完善公厕引导系统**，加大公厕引导牌设置，开发建设海淀区公厕服务导引 APP，实现公厕位置、运行状况等相关信息查询。

（二）全面提升如厕环境和公厕内在服务品质。一是**实施旱厕和三类以下公厕改造**，结合“创卫”和美丽乡村建设要求，将行政区域内旱厕和三类以下公厕改造为三类或三类以上公厕，不具备改造条件的，在点位周边集体用地上新建公厕或选址设置活动式公厕；二是**提升三类及三类以上公厕如厕环境**，因地制宜，充分利用先进技术，在公厕加装新风、除臭、节水、供冷供热及人性化设施设备；三是**做好公厕运行管理**，建设、改造公厕的同时，解决“重建轻管”的问题，将改造后的公厕统一交由区环卫部门实施专业化管理，提升管护标准，建立长效管护机制，保持公厕始终干净、整洁，无异味。

## 四、建设标准

依据《公共厕所建设规范》(DB11/T 190—2016),结合区情特点,将我区公厕建设改造划分为4类等级,即“一类、二类、三类、活动式”。各单位参考《海淀区公厕建设、改造技术导则》,高标准开展公厕建设改造工作。

### (一) 一类公厕

主要在商业区、重要公共设施、重要交通客运设施、公共绿地及其他环境要求较高区域建设改造此类公厕。

此类公厕建筑面积应 $\geq 50$ 平方米,具备第三卫生间、管理间和工具间;男女厕分别设面镜和洗手盆,并免费供应洗手液和厕纸。

### (二) 二类公厕

主要在城市主、次干路及行人交通量较大的道路沿线区域建设改造此类公厕。

此类公厕建筑面积应 $\geq 40$ 平方米,具备管理间和工具间;设面镜和洗手盆,并免费供应洗手液和厕纸。

### (三) 三类公厕

主要在平房区、街巷胡同和农村地区建设改造此类公厕。

此类公厕建筑面积 $< 40$ 平方米,是在不具备条件建设改造“一类、二类”固定式公厕的情况下,可满足市民基本如厕需求的公厕,应具备水冲、除臭、供热供冷等基本功能。

### (四) 活动式公厕

此类公厕是不具备建设固定式公厕的补充措施,应具备除臭功能。

## 五、计划安排

按照市政府的总体任务要求，结合我区“创卫”和美丽乡村建设需求，2018 年我区完成 100 座三类及三类以上公厕提升改造任务，力争完成区内具备条件的旱厕改造；2020 年完成剩余公厕的提升改造任务。2018 年任务计划如下：

### （一）2018 年 4 月底前，调查摸底阶段

1. 区城市管理委会同区环卫中心，委托专业机构编制《海淀区公厕建设、改造技术导则》，明确公厕改造标准，并对全区公厕进行调查摸底，形成我区公厕管理台账。

2. 区农委、区环卫中心、各街镇配合完成全区公厕调查摸底工作。

### （二）2018 年 5 月，方案制定阶段

1. 各街镇做为改造主体，委托专业单位按照《旱厕改造实施方案模板》和《公厕（不含旱厕）改造实施方案模板》，编制各自辖区内旱厕改造实施方案和公厕（不含旱厕）改造实施方案，并与施工方案一并报部门联审会审议。

2. 区环卫中心按照《公厕（不含旱厕）改造实施方案模板》，编制完成 100 座公厕改造实施方案，并与施工方案一并报部门联审会审议。

### （三）2018 年 6 月至 11 月，提升改造阶段

各街镇、区环卫中心按照部门联审会审定的改造实施方案，向区财政申请资金，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开展设计、施工、监理等组织实施工作。

### （四）2018 年 12 月，检查验收阶段

区环卫中心和完成改造的街镇向联审会申报验收，联审会依据改造实施方案组织第三方开展检查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区农委、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按照市级相关标准和程序申请补助。

## 六、资金估算

完成全区所有公厕改造总投估算为 6 亿元。

2018 年，区环卫中心 100 座公厕改造资金估算为 1 亿元，各街镇完成 324 座旱厕和三类以下公厕改造资金估算为 0.97 亿元。

2019 年至 2020 年，区环卫中心与各街镇管理的 665 座三类及三类以上公厕改造资金估算为 4 亿元。

以上投资不含二类费及市政配套费用。各单位预算金额由财政评审确定，最终金额以审计决算为准。

对于接管公厕数量增加、运行标准和成本提高的公厕运行费用，由区环卫中心另行测算报区政府审定核拨。

## 七、责任分工

建立“海淀区公厕建设改造部门联审会”制度，联审会成员由区城市管理委、区农委、区社工委、区财政局、区水务局、区园林绿化局、区环卫中心等单位组成。按照“调查摸底—制定方案—联合审定—各自实施—完成验收”的工作流程，组织实施全区的公厕建设改造。改造实施方案经部门联审会通过各自启动实施，完成改造后报部门联审会验收。

（一）区城市管理委：负责牵头组织开展调查摸底，编制公厕建设改造导则；组织召开联审会审议区环卫中心和各

街镇编制的实施方案和施工方案；开展监督检查，向全区通报工作进展；按照市级行业相关标准做好申请补助相关工作。

（二）区农委：负责指导各镇落实改造各自镇域内的公厕（不含区环卫中心管理的）和社会单位自管的厕所；按照市级行业相关标准做好申请补助相关工作。

（三）区社工委：负责指导各街道落实改造各自辖区内的公厕（不含区环卫中心管理的）和社会单位自管的厕所。

（四）区财政局：负责公厕建设改造相关资金保障工作。

（五）区水务局：负责协助开展公厕下水接入市政管线工作。

（六）区园林绿化局：负责改造所属公园、绿地内公厕，完成改造后移交区环卫中心统一运行管理。

（七）区环卫中心：负责改造其管理的公厕；做好公厕接管和运行工作。

（八）各街镇：负责改造各自辖区内的公厕（不含区环卫中心管理的）和社会单位自管的厕所；做好公厕移交区环卫中心相关工作。

## **八、保障措施**

（一）建立联络员制度，联审会各成员单位和各街镇要明确 1 名主管领导和具体人员，推进落实相关工作。

（二）本方案涉及的公厕建设改造资金由区财政投入，区财政局做好相关资金保障工作。

（三）为保障工作全面落实，将公厕服务品质提升工作纳入区政府督察、绩效考核项目中，各相关单位定期报送工

作落实情况。

海淀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8 年 5 月

- 附件：1. 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落实厕所革命要求提升工程服务品质方案的函（京管函[2018]87 号）
2. 公共厕所建设规范（DB11/T 190—2016）
3. 海淀区公厕建设、改造技术导则（试行）
4. 旱厕改造实施方案模板
5. 公厕（不含旱厕）改造实施方案模板
6. 2018 年区环卫中心 100 座公厕改造台账
7. 2018 年各街镇 324 座旱厕改造台账
8. 关于研究中关村西区综合治理提升等工作的会议纪要（海政会[2018]38 号）